
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1、资产整体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公司资产主要由安置房项目、土地使用权和预付拆迁补偿款构成。其中，安置房项目受施工进度和地方政府资金安排影响回款存在不确定性；土地使用权受限规模较大；预付拆迁补偿款对公司资金占用明显。

2、或有负债风险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5,076.67 万元。若被担保人财务出现问题导致还款困难，公司可能将履行担保责任，因而存在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

3、资产抵质押风险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7,456.7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0.76%。如果发行人出现经营风险，无法正常偿还银行借款，发行人抵押资产可能面临损失，进而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

4、发行人盈利能力受市场影响不确定的风险

最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52,157.22 万元、38,910.67 万元和 42,914.64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7,742.40 万元、7,219.17 万元和 8,432.49 万元。近三年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有所波动。如果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变化，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取足够资金，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1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0
六、 负债情况.....	2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4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
财务报表.....	2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7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担增信	指	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湖北省担	指	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管银行、交通银行梅州分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工作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兴宁永业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黄筱强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
注册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 兴宁市宁新街道和山河东侧文峰新城一区 4 栋 DS-9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 兴宁市宁新街道和山河东侧文峰新城一区 4 栋 DS-9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45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2761567687@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张玉兰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宁新街道和山河东侧文峰新城一区 4 栋 DS-9
电话	0753-3336811
传真	0753-3327183
电子信箱	2761567687@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兴宁市齐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兴宁市国有资产运营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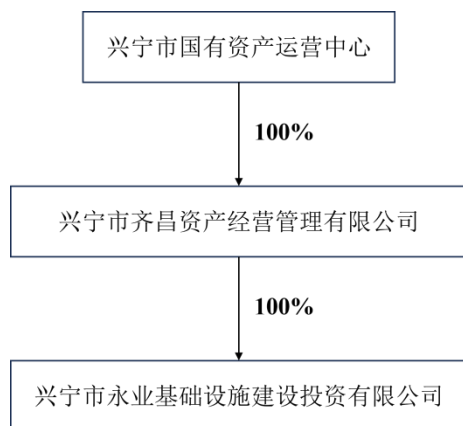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股权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股权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兴宁市国有资产运营中心

变更生效时间：2024 年 4 月 30 日

变更原因：为深化兴宁市国有企业改革，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发展和壮大国有经济，兴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印发《关于研究<兴宁市齐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事宜的会议纪要》（〔2023〕142 号），同意将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整体划入兴宁市齐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已完成。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黄筱强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黄筱强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罗文东、陈志中、黄清、刘兴群

发行人的监事：李恩伟、丘灵浩、曾思峰、黄威炫、陈政

发行人的总经理：黄筱强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玉兰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兴宁市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投融资平台。主营业务收入以安置房销售、建筑施工为主。此外，发行人还有标准厂房租赁、工程监理费、招标代理收入等其他业务收入。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发挥其职能的基础条件和主要载体，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基础，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投资回报率低等特点。城市基础设施的逐步配套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以及地方经济的快速增长都有明显的支持和拉动作用。展望未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将迎来新的发展空间。随着中国经济继续保持中高速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发展速度也将不断加快。

保障性住房是与商品性住房相对应的一个概念，是指政府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所提供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的保障性住房，保障性住房建设既是政府房地产调控的重要手段，也是政府关心民生、解决百姓基本生活需要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以廉租住房、经济适用房、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限价商品房和公共租赁房为主要形式的住房保障体系初步形成，国家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资金投入不断加大，保障房建设规模不断扩大。

近年来，兴宁市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园、文化旅游产业园、现代商贸物流园、新中心城区、精致高效农业基地“三园一区一基地”建设，经济社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兴宁市未来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仍将持续投入，为发行人在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方面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同时，随着兴宁市保障性住房工作的推进、棚户区改造计划的逐步实施、公租房工程的持续实施，发行人的保障房建设业务有望进一步发展。

发行人是兴宁市最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投融资平台，主要负责兴宁市范围内的保障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发行人全资控股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该子公司是发行人保障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运营主体，负责兴宁市范围内保障房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和运营工作。发行人在兴宁市城市基础设施以及保障性住房建设方面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近年来，发行人积极参与兴宁市“三园一区一基地”以及“梅兴华丰产业集聚带”建设，有力地促进了兴宁市经济的发展。未来随着兴宁市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发行人的垄断优势也将进一步增强。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安置房建设业务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无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安置房销售	40,302.34	24,336.57	39.61	93.91	27,419.11	20,193.76	26.35	70.47
工程监理费、招标代理收入	144.95	92.46	36.21	0.34	162.99	105.94	35.00	0.42
建筑施工收入	1,379.54	1,296.60	6.01	3.21	3,083.29	2,725.16	11.62	7.92
广告代理	232.73	185.20	20.42	0.54	75.61	58.57	22.54	0.19
光伏发电收入	94.93	60.13	36.66	0.22	-	-	-	-
其他业务	760.15	2,302.84	-202.95	1.77	8,169.68	2,524.86	69.09	21.00
合计	42,914.64	28,273.80	34.12	100.00	38,910.68	25,608.29	34.19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产业类业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安置房销售营业收入增加 46.99%，主要系本年度发行人加速存量房去化所致。

（2）建筑施工收入营业收入减少 55.26%，相应的营业成本减少 52.42%，主要系发行人城投子公司城发公司建筑施工项目建设进度放缓、导致施工收入下滑所致。

（3）广告代理收入增加 207.80%，相应营业成本增加 216.20%，主要系发行人广告代理业务加速投放所致。

（4）其它业务合计收入减少 90.70%，主要系本年度未发生资金占用利息收入和铁山嶂废弃矿区污水处理费收入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作为兴宁市最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性住房建设的主体，将紧密围绕兴宁市未来的发展战略，做好兴宁市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项目的建设。公司具体的发展规划有：积极配合兴宁市政府整体规划，助力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基于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的主体功能定位，融入政府“一核引领、两区支撑、三带协同”的发展模式。此外，企业还将致力于支撑县域高质量发展，为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等产业平台提供必要的空间支持，促进县城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和辐射带动乡村能力，改善兴宁市人民群众的住房条件，保障兴宁市人民群众的就业安家需求和生产生活需要。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属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和安置房建设行业，经济周期的变化与其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和城市化进程等。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该类调整将直接影响建设投资规模，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

针对未来行业变动风险，发行人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加强政策信息的收集和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政策变化趋势，以积极的态度适应新的环境；同时，根据国家宏观经济的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加快企业的市场化进程，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尽量降低经济周期风险对发行人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出资人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公司与出资人之间在人员、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上完全分开，基本做到了业务及资产独立、机构完整、财务独立

，在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保持应有的独立性。

1、资产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方面已经分开，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以及商标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该等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已经分开，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

3、机构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4、财务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财务方面已经分开，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5、业务经营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已经分开，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均有完善的审批流程，确保了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为建立健全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及《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4.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应收款项	4,000.00
应付款项	38,172.97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6.83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3 年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兴宁永业债 01/23 永业 01
3、债券代码	2380114. IB/184782. 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4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分期兑付，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末分别兑付本期债券本金的 20%。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场外交易、交易所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施	
---	--

1、债券名称	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企业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兴宁永业债 01/24 永业 01
3、债券代码	2480063. IB/271125. 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9 年 4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31 年 4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分期兑付，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末分别兑付本期债券本金的 20%。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场外交易、交易所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380114. IB/184782. SH
债券简称	23 兴宁永业债 01/23 永业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债券代码	2480063. IB/271125. SH
债券简称	24 兴宁永业债 01/24 永业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380114.IB/184782.SH
债券简称	23 兴宁永业债 01/23 永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的违约事件范围、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违约化解处置机制、争议解决机制。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2023 年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之“第十条 投资者保护机制”约定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债券代码	2480063.IB/271125.SH
债券简称	24 兴宁永业债 01/24 永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的违约事件范围、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违约化解处置机制、争议解决机制。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企业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之“第十条 投资者保护机制”约定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71125.SH	24 兴宁永业债 01/24 永业 01	否	不适用	1	0	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	------	--------------	--------------	--------------	--------------	------------	-----------

		金额	券）情况 及所涉金 额	额	额	涉金额	
271125.S H	24 兴宁永 业债 01/24 永 业 01	1	-	-	0.4	0.6	-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 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 营效益	项目抵 押或质 押事项 办理情 况（如 有）等	其他项 目建设 需要披 露的事 项
2711 25.SH	24 兴宁永业 债 01/24 永业 01	已完成 1#、2#、5#、6#、7#、市场及垃圾收集站外架全部拆除，3#、4#、8#、9#、10#外架已平均拆除至 6 层。现场正在室内外装修，铝合金安装、给排水施工、消防施工等工作。	-	-	-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 代码	债券 简称	截至报告期 末募集资金 实际用途 （包括实际 使用和临时 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 定用途（含募 集说明书约定 用途和合规变 更后的用途） 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 使用是否 符合地方 政府债务 管理的相 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 集资金使用 是否合法合 规	报告期内募 集资金专项 账户管理是 否合法合规
27112 5.SH	24 兴 宁 永 业 债 01/24 永 业 01	0.6 亿元用于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 C 区）建设项目二期工程，0.4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4782.SH

债券简称	23 兴宁永业债 01/23 永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采取外部专业担保公司增信方式，由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聘请交通银行梅州分行为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监管银行，开立偿债资金专项账户。 3. 公司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和信息披露等工作。 4. 设立债权代理人，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271125.SH

债券简称	24 兴宁永业债 01/24 永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采取外部专业担保公司增信方式，由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聘请交通银行梅州分行为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监管银行，开立偿债资金专项账户。 3. 公司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和信息披露等工作。 4. 设立债权代理人，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无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59 号地王国际商会中心 32 层 3222、3223、3224、3227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雄灵、陈俊翔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380114. IB/184782. SH
债券简称	23 兴宁永业债 01/23 永业 01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联系人	刘亚晖
联系电话	010-66553471

债券代码	2480063. IB/271125. SH
债券简称	24 兴宁永业债 01/24 永业 01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联系人	刘亚晖
联系电话	010-66553471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380114. IB/184782. SH
债券简称	23 兴宁永业债 01/23 永业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债券代码	2480063. IB/271125. SH
债券简称	24 兴宁永业债 01/24 永业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城投公司宁新安置区一期项目，根据土地清算结果，更正前期多提土地增值税。

由于更正上述重要前期差错，调整了 2024 及 2023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相关项目期初数，其中：应交税费科目调减 12,511,239.25 元，盈余公积科目调增 1,251,123.93 元、未分配利润科目调增 11,260,115.32 元，对 2023 年度利润表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预付款项	工程款	2.53	-99.95	上年度城投公司广东五华一建工程有限公司兴宁分公司宁新安置区 C 区二期建设项目工程主体部分工程发生 5,541.62 万元预付款，本年度未发生。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债权包溢价款，代垫款	10,408.60	-53.61	收回珍珠红酒业溢价款 5200 万元、收回往来款 6900 万元。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	731.15	6,628.17	增加带迪欧进项税额 731.15 万元。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	6,597.31	229.45	屋顶光伏项目完工并网转入固定资产 4,723.52 万元。
在建工程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项目，合水水库提质增效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85,033.90	123.35	增加公共机构停车泊位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项目 16,922.44 万元、合水水库提质增效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29,681.04 万元。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存货	260,327.98	161,669.91	-	62.10
应收账款	49,879.23	11.56	-	0.02
无形资产	11,724.06	4,349.67	-	37.10
长期股权投资	57,941.34	19,534.13	-	33.71
投资性房地产	12,050.48	11,891.49	-	98.68
合计	391,923.09	197,456.7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260,327.98	—	161,669.91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如公司抵押借款不能到期偿还，相关资产将面临被处置的风险。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兴宁市城镇运营开发有限公司	315,898.64	308,388.77	0	100	6.333	短期借款 5000 万元。
合计	315,898.64	308,388.77	0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1 亿元和 8.1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4.9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3.98	3.98	48.77%
银行贷款	-	0.5	1	1.5	18.3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1.68	1.68	20.59%
其他有息债务	-	1	-	1	12.25%
合计	-	1.5	6.66	8.1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98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1.59 亿元和 39.9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6.5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3.98	3.98	9.95%
银行贷款	-	2.00	15.93	17.93	44.8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12.82	12.82	32.07%
其他有息债务	-	2.23	3.02	5.25	13.13%
合计	-	4.23	35.75	39.98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98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0,000.00	15,000.00	33.33	增加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0.77	5.90	-86.94	预收租金减少。
合同负债	2.88	0.43	562.35	增加预收活动费和监理费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3.30	-	100.00	应付工资。
其他应付款	66,289.56	26,192.59	153.09	增加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02	-	100.00	代转销项税额。
应付债券	38,486.20	28,928.28	33.04	发行“24 永业 01”。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0,089.61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479.06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兴宁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100%	安置房销售	92.74	42.53	4.29	0.92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8.94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5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6.4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公司将在办公场所置备上述文件的原件。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提供时，或债券持有人、受托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关协议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提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之盖章页)



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545,227.70	50,306,585.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8,792,329.46	397,546,995.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303.74	55,439,312.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086,014.08	224,351,782.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03,279,764.38	2,571,784,677.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11,466.69	108,669.54
流动资产合计	3,268,040,106.05	3,299,538,022.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979,495.43	22,469,062.29
长期股权投资	579,413,359.62	578,051,861.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888,797.94	13,888,797.94
投资性房地产	120,504,800.00	120,504,800.00
固定资产	65,973,100.70	20,025,145.68
在建工程	850,338,976.12	380,725,16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7,240,641.19	120,029,096.34
开发支出		
商誉	446,325.00	446,325.0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84,949.58	10,993,077.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47,690,686.93	4,556,900,168.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41,461,132.51	5,834,033,504.27
资产总计	9,509,501,238.56	9,133,571,526.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1,148,112.75	378,735,353.80
预收款项	7,700.00	58,975.00
合同负债	28,752.48	4,341.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3,000.01	
应交税费	294,963,814.42	280,991,656.67
其他应付款	662,895,573.43	261,925,873.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2,541,818.22	1,117,658,049.65
其他流动负债	247.52	
流动负债合计	2,312,119,018.83	2,189,374,249.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12,638,396.10	1,186,953,276.78
应付债券	384,862,004.03	289,282,786.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97,459,304.13	942,498,414.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61,690.31	46,821,603.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2,221,394.57	2,465,556,081.26
负债合计	4,954,340,413.40	4,654,930,33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69,701,339.31	3,569,701,339.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504,728.87	57,504,728.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972,664.28	18,972,664.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8,982,092.70	632,462,46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55,160,825.16	4,478,641,195.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55,160,825.16	4,478,641,19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09,501,238.56	9,133,571,526.57

公司负责人：黄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玉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舒婷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20,037.94	3,330,209.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895,972,394.32	777,187,869.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350,000.00	42,350,000.00
存货	120,112,200.00	120,112,20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18,704,632.26	900,630,279.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7,099,991.98	517,099,99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2,749.73	1,081,047.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3,743,893.66	75,815,369.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2,866,635.37	594,996,408.60
资产总计	1,611,571,267.63	1,495,626,688.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846,323.74	1,841,849.85
其他应付款	114,963,377.90	11,661,671.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32,453.98	85,666,099.7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7,242,155.62	149,169,620.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384,862,004.03	289,282,786.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9,044,385.99	174,193,118.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3,906,390.02	563,475,904.74
负债合计	831,148,545.64	712,645,525.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5,492,220.60	555,492,220.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969,226.85	13,969,226.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75,149.68	18,175,149.68
未分配利润	-7,213,875.14	-4,655,434.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0,422,721.99	782,981,162.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1,571,267.63	1,495,626,688.02

公司负责人：黄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玉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舒婷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9,146,435.79	389,106,734.13
其中：营业收入	429,146,435.79	389,106,734.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5,065,939.10	326,000,593.02
其中：营业成本	282,738,081.14	256,082,894.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85,131.65	11,754,969.2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115,767.07	17,294,111.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3,226,959.24	40,868,618.24
其中：利息费用	63,335,984.66	27,214,356.35
利息收入	642,434.16	1,322,558.53
加：其他收益	22,024,992.01	23,834,126.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66,802.22	14,340,20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1,498.52	1,004,036.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05,348.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947.18	-675,782.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964,238.10	86,399,338.99
加：营业外收入	62,445.32	6,088.75
减：营业外支出	130,628.81	423,392.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896,054.61	85,982,035.60
减：所得税费用	16,571,121.59	13,790,369.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24,933.02	72,191,665.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24,933.02	72,191,665.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24,933.02	72,191,665.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324,933.02	72,191,665.8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324,933.02	72,191,665.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黄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玉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舒婷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95,785.71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49,402.35	903,279.2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60,778.82	3,364,253.4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3,609.92	-339,951.6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7,131.15	344,917.21
加：其他收益	4,789.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8,7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5,996.25	-5,166,280.9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444.19	415,500.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8,440.44	-5,581,781.9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8,440.44	-5,581,781.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8,440.44	-5,581,781.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58,440.44	-5,581,781.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玉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舒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5,671,780.87	398,215,890.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33,315.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338,600.31	220,711,25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243,696.69	618,927,14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5,885,958.65	489,008,019.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22,775.16	9,758,621.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26,904.96	6,555,904.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364,995.99	197,044,64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000,634.76	702,367,18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43,061.93	-83,440,045.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0,862.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05,303.70	13,405,30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15.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0,319.54	16,336,165.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684,504.56	411,693,255.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2,439,520.00	492,439,52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0,124,024.56	914,132,77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663,705.02	-897,796,61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4,225,831.80	879,377,126.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985,590.00	1,365,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0,211,421.80	2,244,577,126.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1,551,912.48	292,639,994.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617,235.83	76,307,750.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382,988.59	862,110,31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4,552,136.90	1,231,058,06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659,284.90	1,013,519,06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38,641.81	32,282,409.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06,585.89	18,024,176.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45,227.70	50,306,585.89

公司负责人：黄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玉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舒婷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293,231.36	150,529,01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293,231.36	150,529,01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928.46	903,279.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989,716.52	638,674,03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134,644.98	639,577,31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41,413.62	-489,048,302.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53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0	68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22,055.56	4,175,277.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246,702.58	59,259,649.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868,758.14	193,434,92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31,241.86	490,565,072.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0,171.76	1,516,769.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0,209.70	1,813,439.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0,037.94	3,330,209.70

公司负责人：黄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玉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舒婷

